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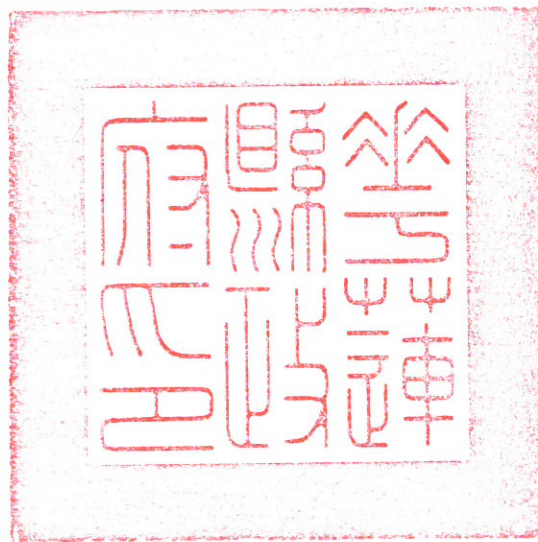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水字第1110004193A 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辦理「無尾溪排水第三期治理工程(1K+456~1K+702)」第2次用地取得公聽會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事由:說明「無尾溪排水第三期治理工程(1K+456~1K+702)」概況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。
- 二、時間:111年1月17日(星期五)下午2時整。
- 三、地點:花蓮縣玉里鎮公所大禮堂(花蓮縣玉里鎮中正路148號)。
- 四、公聽會當日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公告再行召開。
- 五、公告事項刊於更生日報，刊登日期111年1月10~12日，同時登載於花蓮縣政府建設處網站上(<https://pw.hl.gov.tw/>)【首頁>最新消息】。

縣長 徐榛蔚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邱柏霖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建水字第1110004193D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開會事由：「無尾溪排水第三期治理工程(1K+456~1K+702)」第2
次公聽會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7日(星期一)下午2時

開會地點：花蓮縣玉里鎮公所大禮堂(981花蓮縣玉里鎮中正路148
號)

主持人：張科長世佳

聯絡人及電話：邱柏霖技士 (03) 8227171

出席者：土地所有權人、張議長峻、潘副議長月霞、黃議員玲蘭、哈尼·噶照議員、陳
議員建忠、高議員小成、花蓮縣玉里鎮公所、花蓮縣政府南區服務中心

列席者：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、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、本府地政
處

副本：本府建設處

備註：

花蓮縣政府